

吉县统计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市级	县级	乡级
1	政策文件	统计法律	《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人口普查条例》、《经济普查条例》、《农业普查条例》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规范性文件	部门和地方政府规章、各类统计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		✓			✓	
2	统计信息	统计事业发展主要情况	统计事业发展主要情况	《统计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统计信息发布	《统计公报》、《县情概览》、季度经济运行分析等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统计诚信信息	统计失信企业、个人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对常规统计工作中统计调查对象违法行为的处罚	1.主体信息; 2.案由; 3.处罚依据; 4.处罚结果。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3.《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执法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3	行政处罚	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中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1.主体信息; 2.案由; 3.处罚依据; 4.处罚结果。	1.《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2.《全国农业普查条例》 3.《全国人口普查条例》 4.《全国污染源普查条例》 5.《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执法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4		对迟报统计资料或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违法行为的处罚	1.主体信息; 2.案由; 3.处罚依据; 4.处罚结果。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执法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5	行政奖励	对经济普查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6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7		对农业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全国农业普查条例》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8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全国农业普查条例》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9	行政奖励	对人口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全国人口普查条例》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部门	政府网站	√		√			√	
10		对统计工作做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2.《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局行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	
11		对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主体信息; 2.奖励理由; 3.奖励依据; 4.奖励结果。	1.《全国农业普查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3.《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奖励决定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它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统计局行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